

古

龍

著

海天出版社

上集

多情劍客无情劍



多情劍客無情劍

古龍

著

(上集)

**责任编辑** 周 易

**装帧设计** 曾智勇

**书 名** 多情剑客无情剑

**作 者** 古龙

**出 版 者** 海天出版社(中国·深圳)

**发 行 者** 湖北省文化艺术中心

**印 刷 者**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版 次** 1988年5月第1版 1988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32

**字 数** 730千字

**印 张** 33.5

**印 数** 1—65000册

**书 号** ISBN7—80542—081—5/I·20

**定 价** 11.80元(全书共分上、中、下三集)

# 目 录

初见古龙	燕青	1
代 序	古龙	11
第一章	飞刀与快剑	17
第二章	海内存知己	32
第三章	宝物动人心	49
第四章	美色感人意	67
第五章	风雪夜追人	82
第六章	醉乡遇救星	98
第七章	误伤故人子	115
第八章	往事不可追	130
第九章	何处不相逢	149
第十章	十八年旧怨	162
第十一章	天外来救星	179
第十二章	同是断肠人	195
第十三章	无妄之灾	209
第十四章	有口难言	227
第十五章	情深意重	241
第十六章	假仁假义	258

<b>第十七章</b>	原形毕露	272
<b>第十八章</b>	一日数惊	287
<b>第十九章</b>	百口莫辩	301
<b>第二十章</b>	人心难测	317
<b>第二十一章</b>	以友为荣	331
<b>第二十二章</b>	梅花又现	346
<b>第二十三章</b>	误入罗网	361
<b>第二十四章</b>	逆徒授首	377
<b>第二十五章</b>	剑无情人却多情	391
<b>第二十六章</b>	小店中的怪客	400
<b>第二十七章</b>	小店又来怪客	407
<b>第二十八章</b>	要人命的金钱	422
<b>第二十九章</b>	长眼睛的鞭子	431
<b>第三十章</b>	漫漫的长夜	441
<b>第三十一章</b>	小李飞刀	455
<b>第三十二章</b>	知己仇敌	469
<b>第三十三章</b>	惊人之语	478
<b>第三十四章</b>	惊人的消息	487
<b>第三十五章</b>	吃人的蝎子	498
<b>第三十六章</b>	奇异的感情	510
<b>第三十七章</b>	老人	519
<b>第三十八章</b>	祖孙	532
<b>第三十九章</b>	阿飞	543
<b>第四十章</b>	奸情	551
<b>第四十一章</b>	狡兔	561
<b>第四十二章</b>	恶毒	569

<b>第四十三章</b>	生死之间.....	581
<b>第四十四章</b>	两世为人.....	593
<b>第四十五章</b>	千钧一发.....	606
<b>第四十六章</b>	英雄与枭雄.....	613
<b>第四十七章</b>	大欢喜女菩萨.....	624
<b>第四十八章</b>	女巨人.....	635
<b>第四十九章</b>	各有安排.....	644
<b>第五十 章</b>	温柔陷阱.....	656
<b>第五十一章</b>	奇峰迭起.....	666
<b>第五十二章</b>	陷阱.....	678
<b>第五十三章</b>	骗局.....	689
<b>第五十四章</b>	交换.....	698
<b>第五十五章</b>	荡妇.....	709
<b>第五十六章</b>	出鞘剑.....	719
<b>第五十七章</b>	火花.....	729
<b>第五十八章</b>	英雄.....	742
<b>第五十九章</b>	勇气.....	752
<b>第六十 章</b>	友情.....	762
<b>第六十一章</b>	承诺.....	773
<b>第六十二章</b>	绝招.....	782
<b>第六十三章</b>	断义.....	794
<b>第六十四章</b>	祸水.....	804
<b>第六十五章</b>	利用.....	816
<b>第六十六章</b>	怒火.....	826
<b>第六十七章</b>	自取其辱.....	835
<b>第六十八章</b>	武学巅峰.....	846

<b>第六十九章</b>	<b>神魔之间</b>	<b>857</b>
<b>第七十章</b>	<b>是真君子</b>	<b>866</b>
<b>第七十一章</b>	<b>毒妇的心</b>	<b>882</b>
<b>第七十二章</b>	<b>互斗心机</b>	<b>888</b>
<b>第七十三章</b>	<b>人性无善恶</b>	<b>897</b>
<b>第七十四章</b>	<b>蒸笼和枷锁</b>	<b>910</b>
<b>第七十五章</b>	<b>最慷慨的人</b>	<b>921</b>
<b>第七十六章</b>	<b>生死一线间</b>	<b>929</b>
<b>第七十七章</b>	<b>高明的手段</b>	<b>940</b>
<b>第七十八章</b>	<b>兴云庄的秘密</b>	<b>951</b>
<b>第七十九章</b>	<b>恐怖的决斗</b>	<b>961</b>
<b>第八十章</b>	<b>义气的朋友</b>	<b>974</b>
<b>第八十一章</b>	<b>可怕的错误</b>	<b>985</b>
<b>第八十二章</b>	<b>无心铸大错</b>	<b>995</b>
<b>第八十三章</b>	<b>无言的慰藉</b>	<b>1007</b>
<b>第八十四章</b>	<b>伟大的爱心</b>	<b>1016</b>
<b>第八十五章</b>	<b>忽然想通了</b>	<b>1026</b>
<b>第八十六章</b>	<b>错的是谁呢</b>	<b>1039</b>
<b>第八十七章</b>	<b>血洗一身孽</b>	<b>1049</b>
<b>第八十八章</b>	<b>重生</b>	<b>1054</b>
<b>第八十九章</b>	<b>胜败</b>	<b>1061</b>
<b>第九十章</b>	<b>蛇足</b>	<b>1071</b>

## 初见古龙

燕青

无论在世界上什么角落，凡是懂得说中国话的人，十有八九，都知道古龙的大名，别的作家知名度便没有他这么大。

古龙的武侠小说销量多，流传之广，看来只有金庸能和他相比，即使是不看小说的人，也常会在银幕上和荧光屏上，看到古龙的作品，若论小说被改编为电影和电视剧，数量之多，也只有金庸堪与比较。

一曲《小李飞刀》在香港和东南亚，唱到家传户晓。有一个时期，歌星前往东南亚登台，若不唱出这一首歌，观众便会大喝倒采，累得连台湾歌星也要漏夜赶练，即使是口音不正，也要唱出这首广东歌曲。

在朋友们印象中，古龙不只是个天才横溢的人，而且是个奇人、怪人！

与古龙相识，已有许多年了！初见古龙时，是陪一位香港出版家到台北去，由于这位出版家经常介绍台湾武侠小说家的版权，十几位武侠小说家联合作东道主，在梅子餐厅吃宵夜，我也添陪末席。

在这一群武侠小说家中，有诸葛青云、卧龙生、萧逸、孙玉金、高庸、忆文、曹若冰、慕容美……等等。他们在席上谈笑

风生，语惊四座，有一个人却默不作声，只是酒来必干，自得其乐。这个沉默的人，引起我的注意，因为他长得五短身材，却是头大如斗。尤其是喝酒时，头一仰，便是一杯，那种豪迈酒量，使我看得暗暗心惊。

席散以后，这位出版家特地在酒店房间中约晤古龙，我也在座。出版家很不客气地把古龙骂了一顿，因为他时常拿了稿费，却不交卷。古龙又是默不作声，等到出版家脾气发完了，他在出版家耳边说了几句，出版家便像受了催眠似的，拿出支票簿来，写了一张四万元台币的支票给他。古龙说了一声晚安，便把支票塞在袋里走了。

古龙刚走出房门，出版家摇头说：“我敢打赌，明天晚上，古龙口袋里剩不了一千元台币！”

四万元台币，折合港币是五千元。十多年前，这不算得是个小数目，如果在台中、台南的乡村地方，也可以买到一间很像样的小屋。古龙却有本领，在一天之内，把这笔钱花光，而且，不是花在有意义的用途上。

这位出版家是著名的“铁算盘”，古龙拿了钱不交稿，还能只在耳边说几句话，便使他服服贴贴地写支票，难道古龙真有催眠术？非也，非也！“铁算盘”甘愿张着眼睛吃亏，是因为古龙的小说销数多，是一只会产金蛋的天鹅。那个出版家恐怕这只天鹅飞走了，所以有求必应。

古龙的散文写得很好，但他赖以名成利就的，却是武侠小说。

别人写武侠小说，少不免会描述武功招数。但古龙的武侠小说，从来不描述打斗招式。就以他那本疯魔一时的《多情剑客无情剑》来说，“小李飞刀，例不虚发”，谁都见不到李寻欢

那把飞刀是怎样射出去的，既然无人见到，当然是无招式可寻。

也许描述武功招数，古龙最不擅长。所以他尽量避免这方面的描写，这也是古龙的聪明处，避重就轻嘛！

古龙的武侠小说，最引人入胜的却是情节，尤其是写男女之间的情感，最使人荡气回肠。“有情若无情”，古龙写情，已达到最高境界。

古龙少时是个文艺青年，最初写的不是武侠小说，却是文艺爱情小说。转写武侠小说之后，仍以写情取胜。

他出身于台湾著名学府淡江学院，这家学院读书风气极盛，古龙读书时手不释卷，但看的却是课外书，尤其是从西洋文学翻译出来的小说。他写的武侠小说与众不同，不落俗套，便是受到西洋文学的影响。

读书时，他已到处投稿，赚些稿费来弥补生活费用。从淡江学院毕业后，同学投身于教育界最多，古龙却薄教师匠而不为，也不赞谋差事，写写稿，读读书，过着陶渊明一般的隐士生活。

那时候，台湾生活程度低，古龙依赖低微的稿费，便可过着清淡的生活。他住在清静的台北瑞芳镇，每个月到台北走走，领到稿费之后，便买几瓶好酒，和一大叠新书，返回乡下过他隐士一般的生活。

大约是在一九六〇年左右，台湾武侠小说大为流行，出版社怂恿古龙丢掉文艺作品，改写武侠小说。当时武侠文雄并立，写武侠小说的作家据说多达百人，古龙就凭着他那个硕大无朋的脑袋，写出情节动人的武侠小说。在武侠文艺作家群中杀出重围，与诸葛青云、卧龙生及司马翎，并称为当时四大

## 武侠小说名家。

及后，诸葛青云、卧龙生及司马翎的作品，都被制片家看中，把书中情节搬上银幕。古龙在这方面起步最迟。但在近几年内，古龙后来居上，他的作品被改编为电影及电视最多。

古龙的写稿习惯，也是与众不同，平时他喜欢喝酒，几乎是无酒不欢；但在写稿时，他却是滴酒不沾唇。他从来不带香烟和打火机，即使是别人敬他香烟，他也不抽；但在写稿时，他却是右手握笔，左手持烟，一根连接一根，抽个不停。写一晚稿，可以抽掉两包香烟。

在准备写稿前，古龙先去洗手，换上他认为最轻便、舒适的衣服，然后坐到书桌前面。但此时他仍未肯拿起原子笔，从抽屉中拿出一副精美的修甲工具，把十只指甲修得干净齐整，然后才动笔写稿。也许他是利用修指甲的时间，构思小说的情节。

有时，他索性连书桌也不用，坐在地下用一块画板写稿。尤其是写到情节进入高潮时，席地而坐，能使他灵感汹涌而来。

名成利就以后，古龙再也不在台北乡下过着隐士式的生活了。他在台北买下了两层华厦，一层是家人居住，另一层是他的天地。这个天地布置得极为讲究，酒柜上美酒纷陈，有些冷门的酒，在台北市面也没有售卖，是他多方设法搜罗得来的。古龙不但能喝酒，对于酒还具有很丰富的知识。如果他有兴趣写一本酒经，相信销路一定不弱于他的武侠小说。

古龙的书房，布置得漂亮而有书卷气，墙上字画都出自名家手笔，题名都是称兄道弟，可见古龙交游广阔，骚人雅士都把他视为同道中人。其中有一副对联，是文坛名宿陈定公所

写，将古龙和他的太太宝珠名字嵌入联内：

“古匣龙吟秋说剑，宝帘珠卷晓凝庄。

宝靥珠铛春试镜，古韬龙剑夜论文。”

书房中，除了字书，还有古龙自己用作调剂生活的玩意，高级的 HIFI 录唱音机、电视录映机、电动游戏机和西洋飞镖。

古龙把居处布置得极华美，但他对于身上穿着，却不讲究。虽穿西装，永远不结领带，衣服质地不论，披上身上便算。听说，他回到自己的天地里，喜欢浑身脱光，只留一条内裤，这时他最感到舒服。

家庭虽然布置得瑰丽堂皇，古龙留在家中享受的时间却不多。他写完稿，把笔一丢，人已跑到屋外去了。他喜欢呼朋引类，寻欢作乐，时常以旅馆为家，两三天都不回去。他的太太宝珠习惯了从不过问他的行踪，因为他在外面玩到兴致索味时，便会返回家里。

古龙喜欢交朋友，上至骚人墨客，下至贩夫走卒，他都能够共叙樽前，酒逢知己千杯少。可是，古龙相识满天下，能够真正了解他的人，却不多。

他和朋友，可以推心置腹，无所不谈。但在他的作品《流星·蝴蝶·剑》中，主题竟然是：“你的致命敌人，往往是你身边的好友！”若以文论人，能不使其和他相交的朋友寒心？

古龙的脑袋特别大，不但文思敏捷，弄钱的花样也特别多。

据说那时市面流行薄本的武侠小说，每本只刊登三四万字，售价低廉，颇适合当时读者的购买能力。武侠小说大多长达数十万字，所以一本小说，往往有十多二十本续集。

那时候，古龙还是出道不久，却已非常蛊惑。他先写了十

多万字，便拿去卖给出版社。

古龙毕竟是个有料的人，小说开局非常精彩，出版社看了便钟意。古龙提出要求，先拿二十集的稿费，以便要安心续写下去。一来是古龙的小说写得精彩，使出版社爱不释手；二来当时出版社之间竞争也很激烈。古龙就看中对方的弱点，他要求预支稿费，当然是有求必应。

拿到了稿费，古龙便变成神龙，小说也就是见首不见尾。害得那个出版社拿着那十多万字，印又不是，不印又不是。

后来，出版社吃亏多了，大家都不肯再上当，迫使古龙只好修心养性，埋头苦干。形势的转变，对于古龙来说，却是一件好事，古龙这个名字，就是在那时打响起来的。

# 代序

古龙

## —

在很多人心目中，武侠小说非但不是文学，甚至也不能算是小说，对一个写武侠小说的人来说，这实在是件很悲哀的事情，幸好还有一点事实是任何人都不能否认的——一样东西如果能存在就一定有它存在的价值。

武侠小说不但存在，而且已存在了很久！

关于武侠小说的源起，一向有很多种不同的说法：“从太史公的《游侠列传》开始，中国就有了武侠小说。”这当然是其中最堂皇的一种，可惜接受这种说法的人并不多。

因为武侠小说是传奇的，如果一定要将它和太史公那种严肃的传记文学，相提并论，就未免有点自欺欺人了。

在唐人的小说笔记中，才有些故事和武侠小说比较接近。

《唐人说荟》卷五，张骞的《耳目记》中，就有段故事是非常“武侠”的。

“隋末，深州诸葛昂，性豪侠，渤海高瓚闻而造之，为设鸡肫而已，瓚小其用，明日大设，屈昂数十人，烹猪羊等长八尺，薄饼阔丈餘，裹馅粗如庭柱，盘作酒碗行巡，自作金刚舞以送

之。昂至后日，屈瓚所屈客数百人，大设，车行酒，马行炙，挫碓斩脍，砲砾蒜瓣，唱夜又歌狮子舞。瓚明日，复烹一双子十余岁，呈其头颅手足，座客皆喉而吐之。昂后日报设，先令美女行酒，妾无故笑，昂叱下，头臾蒸此妾坐银盘，仍饰以脂粉，衣以锦绣，遂擘腿肉以啖，瓚诸人皆掩目，昂于奶房间撮肥肉食之，尽饱而止。瓚羞之，夜遁而去。”

这段故事抽写诸葛昂和高瓚的豪野残酷，已令人不可思议，这种描写的手法，也已经接近现代武侠小说中比较残酷的描写。

但这故事却是片断的，它的形式和小说还是有段很大的距离。

当时民间的小说、传奇、平话、银字儿中，也有很多故事是非常“武侠”的，譬如说，盗盒的红娘、昆仑奴、妙手空空儿、虬髯客，这些人物就几乎已经是现在武侠小说中人物的典型。

武侠小说中最主要的武器是剑，关于剑术的描写，从唐时已比现代武侠小说中描写得更神奇。

红娘，大李将军，公孙大娘……这些人的剑术，都已被渲染得接近神话，杜甫的《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其中对公孙大娘和她弟子李十二娘剑术的描写当然更生动而传神。

号称“草圣”的唐代大书法家，也曾自言：“始吾闻公主与担夫争路，而得笔法之意，后见公孙氏舞剑器，而得其神。”

“剑器”虽然不是剑，但其中的精髓却无疑是和剑术一脉相通的，由此可见，武侠小说关于剑术和武功的描写，并非无根据。

这些古老的传说和记载，点点滴滴，都是武侠小说的起

源，再经过民间的平话、弹词和说书的改变，才渐渐演变成现在的这种形式。

## 二

《彭公案》、《施公案》、《七侠五义》、《小五义》和《三侠剑》就都是根据“说书”而写成的，已可算是我们这一代所能接触到的、最早的一批武侠小说。

可是这种小说中的英雄，大都不是可以令人热血沸腾的真正英雄，因为在清末那种社会环境里，根本不鼓励人们做英雄，老成持重的君子，才是一般人认为应该受到表扬的。

这至少证明了武侠小说的一点价值……从一本武侠小说中，也可以看到作者当时的时代背景。

现代的武侠小说呢？

我有很多朋友都是智慧很高，很有文学修养的人，他们往往会对我说：“我从来没有看过武侠小说，几时送一套你认为最得意的给我，让我看武侠小说里写的究竟是什么。”

我笑笑。

我只能笑笑，因为我懂得他们的意思。

他们认为武侠小说并不值得看，现在所以要看，只不过因为我是他们的朋友，而且有一种好奇。

他们认为武侠小说的读者，绝不会是他们那阶层的人，绝不会是思想新颖的高级知识分子。

他们嘴里虽说要看，其实心里早已否认了武侠小说的价值。

而他们根本就没有看过武侠小说，根本就不知道武侠小说写的是什么。

我不怪他，并非因为武侠小说的确给了人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使人认为就算不看也能知道它的内容。

因为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一些固定的形式。

——一个有志气、“天赋异禀”的少年，如何去辛苦学武，学成后如何去扬眉吐气，出人头地。

这段经历中当然包括了无数次神话般的巧合与奇遇，当然也包括了一段仇恨、一段爱情，最后是报仇雪恨，有情人成了眷属。

——一个正直的侠客，如何运用他的智慧和武功，破了江湖中一个规模庞大的恶势力。这位侠客不但“少年英俊、文武双全”，而且运气特别好，有时甚至能以“易容术”化妆成各式各样的人，连这些人的至亲好友、父母妻子都辨不出他的真伪。

这种写法并不坏，其中的人物有英雄侠士、风尘异人、节妇烈女，也有枭雄恶霸、荡妇淫娃、奸险小人，其中的情节一定很曲折离奇，紧张刺激，而且很香艳。

只可惜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而且通常都写得太荒唐无稽，太鲜血淋漓，却忘了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

人性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

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